

制度距离的“双刃剑”效应:高水平开放背景下贸易摩擦的引致与抑制

马野青^{1,2},王冠宇¹,赵彬策¹

(1. 南京大学经济学院;2. 南京大学世界经济研究中心)

摘要:随着世界经济下行风险压力的增大,国际贸易摩擦呈现长期化和复杂化趋势。深入探讨贸易摩擦产生的深层次原因并制定有效应对策略,成为推动高水平对外开放的重要议题。以境外对华反倾销为例,探究制度距离是否会引致贸易摩擦,并采用1996—2023年中国与60个贸易伙伴间的国家层面面板数据进行实证检验。研究表明:制度距离的增加总体上抑制了中国遭受反倾销的概率;经一系列稳健性检验以及采用建交时长作为工具变量处理内生性问题后,制度距离对反倾销具有抑制性的结论依然成立;从内在影响机制来看,中国与进口国之间的制度距离具有“双刃剑”效应,虽通过认知歧视效应增加反倾销概率,但也凭借贸易成本效应与贸易互补效应降低这一概率,且总体上后两者的抑制作用超过前者的促进作用。因此,在高水平对外开放背景下,正确认识制度距离与贸易摩擦的关系,对于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十分重要。建议政府根据自身经济社会发展的实际需要把握好对外开放的步骤和节奏,加强与发达国家的贸易制度协调,消除中国产品频繁遭受贸易摩擦的制度性原因;通过积极参与国内国际贸易治理规则重构、稳步扩大规则标准等制度型开放,规避贸易中的制度性摩擦,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安全水平;加强国内制度改革与开放的联动,为高水平对外开放提供坚实保障,为贸易高质量发展提供 stronger 的内生动力。

关键词:高水平对外开放;对外贸易高质量发展;制度距离;反倾销;贸易摩擦;制度型开放

一、引言

党的二十大报告明确提出要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稳步扩大规则、规制、管理、标准等制度型开放^{[1]32},并将构建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作为主要目标任务^{[1]25}。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进一步强调,要完善高水平对外开放体制机制,并以稳步扩大制度型开放为重点,深化国内改革与扩大开放的联动,增强发展内生动力^[2]。在当前国际形势下,全球经贸格局深刻

调整,地缘政治冲突加剧,国际贸易摩擦呈现复杂化、长期化趋势,国际贸易环境的不确定性显著增加。在此背景下,如何构建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以有效应对贸易摩擦,已成为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加快构建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推动贸易高质量发展进程中亟待解决的关键问题。部分学者基于经济利益冲突视角,认为贸易失衡、产业竞争、知识产权纠纷以及技术赶超等因素是贸易摩擦的主要诱因^[3-4]。但也有学者认为,制度差异是

引用本文:马野青,王冠宇,赵彬策. 制度距离的“双刃剑”效应:高水平开放背景下贸易摩擦的引致与抑制[J]. 河海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5,27(2):118-132.

基金项目:教育部重点研究基地重大项目(22JJD790035)

作者简介:马野青(1966—),男,教授,博士,主要从事国际贸易研究。E-mail:mayq@nju.edu.cn

引发贸易摩擦的最根本原因,中长期制度安排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双边关系,致使国家在贸易摩擦决策中考虑多次重复性博弈的利益^[5]。从制度经济学视角来看,资本、劳动、资源等生产要素并非一国经济发展的根本性因素,制度差异才是决定各国之间经济发展差异的关键因素^[6]。所以,国家间的制度距离必然会影响到两国的经贸关系。那么,制度距离究竟对贸易摩擦产生什么影响?是否会加剧双边贸易摩擦发生概率?解答这些问题,对于深入理解制度距离与贸易摩擦的关系、科学制定中国对外贸易战略与政策、深入推进高水平制度型开放,具有极为重要的理论与现实意义。随着《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CPTPP)等高水平区域贸易协定的深入推进,中国与签署国将在多个领域实现关税减免,进一步促进双边及多边贸易自由化。实际上,从贸易摩擦类别来看,相互加征高额关税这种全面激烈对抗的策略,容易造成贸易双方两败俱伤。从长期来看,非关税贸易壁垒仍是全世界贸易摩擦的主要政策工具,也是中国企业参与国际贸易面临的主要挑战。反倾销作为贸易摩擦的主要表现形式之一^[3],已成为各国寻求贸易保护最为常用和重要的手段^[7]。

与本研究相关的文献主要包括两类:一类文献聚焦于制度距离对国际贸易的影响,主要从两个层面展开研究。一是制度质量对国际贸易的作用层面。有学者提出,拥有高质量制度的国家能有效保障参与国际事务企业的相关权益,降低其贸易成本,推动国际贸易的顺利开展^[8];而制度质量较低的国家,在劳动密集型行业具有比较优势,制度质量的提高有助于促进资本密集型行业的出口^[9]。此外,制度质量还和道德风险有关,高制度质量国家能够更有效地监督工人生产行为,降低道德风险发生概率,有利于该国选择规模较大的行业进行生产并出口^[10]。二是双边制度距离对国际贸易的影响层面。制度经济学认为,制度距离是国家间经济发展水平差异的根本性因素^[11],贸易双方的制度距离会阻碍双边贸易的开展^[12-13],显著抑制产品进入国际市场^[14]。与之相反,相近

的制度意味着相近的安排与熟悉的运作模式,两国之间的交易成本会因认同感的增加而降低,从而促进双边贸易的开展^[15]。王孝松等从贸易保护的角度出发,认为国家间制度距离的缩小会强化双边关系对贸易保护主义的抑制作用^[5]。另一类文献主要围绕反倾销的影响因素展开研究。大量学者从非制度因素的视角出发,深入剖析失业率、汇率、贸易逆差和出口渗透率等宏观经济因素^[16-17];利益集团游说、政党游说等政治因素^[18-20];报复、反倾销俱乐部等策略因素^[21]对反倾销政策实施的动机及反倾销裁决的影响。在反倾销的制度因素研究方面,主要集中在制度对发起反倾销动机的影响,认为制度框架会为政治压力和游说行为提供便利条件从而影响到政府的反倾销选择^[22],但也会产生组织游说费用、诉讼费用等成本,进而影响到利益相关者对发起反倾销成本和收益的权衡^[23]。尽管上述文献对制度如何影响反倾销进行了研究,但大多仅局限于进口国自身制度框架对反倾销实施动机影响的探讨,鲜有文献系统探究两国间的制度距离对反倾销的影响。

本研究以境外对华反倾销为研究对象,探究制度距离与贸易摩擦的关系及其内在影响机制,以各国与中国的建交时长作为制度距离的工具变量,并采用1996—2023年中国与60个贸易伙伴的国家层面面板数据进行实证检验,成功克服潜在内生性问题导致的估计偏误,系统探究两国之间的制度距离对反倾销的影响及其内在机制,以期筑牢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防线,推动经济与贸易高水平、高质量发展,在全球经济格局中持续提升竞争力与影响力。

二、理论机制

本研究从WTO成员发起反倾销需要满足的3个条件切入,识别引发反倾销的根本因素,并纳入制度距离变量,探究制度距离对这些因素的影响,进而明确完整影响渠道。

1. WTO成员采取反倾销措施需满足的3个条件

根据世界贸易组织的《反倾销协议》,WTO成员发起反倾销必须满足以下3个条件:

条件1:进口商品价格低于正常价值。正

常价值可依据出口国国内市场正常贸易中的销售价格、同类产品出口至适当第三国的可比价格、同类产品在原国的生产成本加上合理费用与利润后的结构价格来判定。因此,出口国的出口产品价格越低,越有可能被判定低于正常价值,遭到反倾销概率越高;反之,产品价格越高,越不容易遭受反倾销。

条件2:国内同类产品或产业受到实质损害或受到实质损害威胁。进口产品威胁或阻碍进口国本土相关产业利益程度越大,则进口国基于本国利益对进口产品发起反倾销的概率就越高;反之,进口产品与进口国需求的互补程度高,则遭受反倾销的可能性较低。一方面,与进口国需求互补的进口产品会形成与本土产品的错位竞争,不会剥夺本土工人的工作机会,也不会威胁到本土主要产业的利益;另一方面,与进口国需求互补的进口产品能满足进口国消费偏好,降低进口产品遭受反倾销的概率^[16]。

条件3:国内同类产品或产业受到的实质损害或实质损害威胁与低价出售行为之间存在因果关系。这一条件认定需进口国反倾销实施的行政当局认定,而认定过程往往具有明显的政治歧视性和随意性,几乎不考虑经济因素^[18]。一国通常基于利益和策略考量,不论两者真实的因果关系如何,进口国往往都给予肯定性认定,这种歧视性认定会影响反倾销发生的概率。

2. 纳入制度距离因素

《中国入世议定书》第15条存在争议性和模糊性^[24],自中国入世以来,市场经济地位始终备受争议,在此背景下,WTO成员与中国的制度距离必然影响中国遭受反倾销的概率。与此同时,制度距离直接作用于两国贸易,进而对反倾销产生影响。为全面评估制度距离对反倾销的影响,本研究从引发反倾销的3个条件出发,探究其内在影响机制。

首先,考察制度距离对条件1的影响,即对价格的影响。国家间制度距离会增加国际贸易的事前成本与事后成本^[25]:事前成本指在贸易开展前,出口方搜寻信息、适应市场以及和合作方谈判的成本。制度距离会增加贸易双方交流的障碍和误解,使贸易双方花费更高成本去搜

寻信息、理解对方国家的制度约束条件,致使谈判成本上升。事后成本主要包括因商业惯例、商业文化差异产生的合约履行成本,以及因法律制度距离而产生的纠纷解决成本。制度距离越大的国家,在法律与商业运作规律等方面存在的差异也越大,会增加在执行合同过程中的不确定性,进而增加合同履行成本;同时,制度距离越大,贸易纠纷产生的可能性越高,不同的法律制度及经济规则还会提高纠纷解决成本。总体来看,贸易双方的制度距离越大,贸易成本越高,而较高的贸易成本意味着更高的出口产品定价。根据条件1,出口产品价格越高,则低于正常价值的可能性越低,进口国采取反倾销措施的概率也就越低。此外,较大的制度距离引致的较高的贸易成本也会对产品的出口产生负向作用^[26-27],出口规模的减少同样会降低反倾销发生的概率^[17]。据此,提出假设H1:制度距离存在“贸易成本效应”,即中国与进口国之间的制度距离会通过提高贸易成本降低中国遭受反倾销的概率。

其次,考察制度距离对条件2的影响,即对产品阻碍和威胁程度的影响。本研究发现,制度距离较大两国可能存在贸易互补效应。贸易互补程度指一国的出口供给结构与另一个国家的进口需求结构相匹配的程度。从需求角度来看,当两国制度距离较大时,两国消费者在生活方式、消费习惯、文化偏好等方面都会存在显著差异。相应地,较大的制度距离会增加两国生产产品的文化异质性和多样性^[28],这种蕴含制度异质性的外来产品能够更好地满足进口消费者多样化的偏好^[29]。从供给角度来看,即便两国在要素禀赋、技术水平等方面完全相同,制度距离仍会造成两国在比较优势产品上存在差异^[30]。通常,各国在生产适合自己国家居民收入水平、制度规定(技术标准、环保标准、劳工标准等)及消费习惯的产品上具有比较优势,较大的制度距离会加大出口国出口产品与进口国本土产品的差异性,形成错位竞争。总体而言,制度距离会促进两国贸易互补。结合条件2可知,贸易互补能够减少进口产品对进口国本土产品的替代和威胁,进而降低贸易伙伴国采取反倾销措施的概率。据此,提出假设H2:

制度距离存在“贸易互补效应”,即中国与进口国之间的制度距离会通过促进贸易互补降低中国遭受反倾销的概率。

最后,考察制度距离对条件 3,即肯定认定的影响。WTO 成员判定进口产品是否存在倾销,首先解决的核心问题是公平价格的认定。正常情况下,成员核算中国产品公平价格时,应依据中国企业实际出口情况判断。但实际并非如此,即便中国加入 WTO,中国出口企业仍需依照《中国入世议定书》第 15 条(a)项(ii)目规定,先证明自身所在产业符合市场经济运行规律。然而,WTO 法律体系并未直接给出“市场经济地位”的定义与判定标准,致使各成员依据国内标准判断中国企业的举证责任。长期以来,美国、欧盟、日本等将中国视为非市场经济国家,这种“非市场经济地位”确实增加了中国遭受反倾销的概率^[31]。不仅如此,印度等发展中国家也采取相同做法,一直沿用“替代国”价格计算中国出口产品倾销幅度。《中国入世议定书》规定,“替代国”做法应于 2016 年年底终止,但美欧日等主要贸易伙伴仍维持或变相维持对华反倾销的“替代国”做法。例如,欧盟虽然废除了“非市场经济国家”名单,但引用“市场扭曲”这一相近概念,本质上仍维持了“替代国”做法。此外,WTO 在“替代国”选择方法及标准上存在模糊性,在实质性反倾销因果关系的认定方面赋予了反倾销行政主管部门较大的自由裁量权。各成员通常基于自身经济利益需要解释市场经济地位的具体标准,使中国难以满足成员国国内制定的市场经济地位标准。陆建明等以美国对中国发起反倾销为研究对象,发现美国商务部在倾销认定环节的歧视性标准,是中国遭受不公正待遇的关键所在^[32]。在此背景下,其他成员与中国的制度距离越大,对中国市场经济地位的认知歧视就越大,中国获取其他成员“市场经济”待遇的难度也就越大。

除了贸易规则的认知歧视,制度差异引发的理念冲突也会直接影响国际贸易关系的稳定。较大的制度距离意味着两国在发展模式、文化文明、意识形态、思维方式、价值观念等方面存在显著差异,使得双方在沟通理解上更为艰难,

进而引发理念的冲突。国家的正式制度蕴含着国家意志、利益、行为以及贸易政策等要素,非正式制度下形成的社会历史观、价值观、利益观也影响着反倾销的行为规则。所以,制度距离带来的规则、理念等方面差异,会引发进口国对中国的认知歧视。进口国行政当局有较大自由裁量权时,认知歧视的存在会致使进口国更倾向于从自己的认知和利益出发,对反倾销的调查结果做出有倾向性或随意性的判断与裁定,从而增加歧视性认定的风险。据此,提出假设 H3:制度距离存在“认知歧视效应”,即中国与进口国之间的制度距离会引发双边在规则、理念等认知方面的冲突和歧视,从而增加中国遭受反倾销的概率。

综上所述,中国与其他国家之间的制度距离虽然会通过认知歧视效应增加中国遭受反倾销的概率,但也会通过贸易成本效应和贸易互补效应抑制反倾销,制度距离对中国遭受反倾销概率的综合影响,需要考虑三种效应大小的比较。

三、计量模型设定与估计策略

1. 基准模型设定与指标说明

(1) 基准模型设定

构建面板二值选择模型,检验制度距离对中国遭受反倾销概率的影响,回归模型为

$$AD_{it} = \beta_0 + \beta_1 id_{it} + \gamma_k X_{it} + \varphi_i + \varepsilon_{it} \quad (1)$$

式中: i 为国家; t 为年份; AD_{it} 为 i 国 t 年对华发起的反倾销制裁情况; id_{it} 为制度距离; X_{it} 为控制变量; φ_i 为年份固定效应; ε_{it} 为随机误差项^①。

(2) 指标说明

被解释变量(AD_{it}):采用 i 国 t 年是否对中国发起反倾销制裁来表示(是取 1,不是取 0),数据来源于全球反倾销数据库与中国贸易救济网。

核心解释变量(id_{it}):由于本研究考察的是两国之间制度距离对反倾销的影响,属于国家

① 理论上还应该控制国家固定效应,但被解释变量“制度距离”所包含“文化距离”的时不变特征却极大地限制了这一点,故本研究尽可能在被解释变量中添加国家层面的时不变变量来进行更加精准的因果识别,同时也使用工具变量法来缓解这一情况可能产生的内生性问题。

层面的范畴,因此采用多数学者的做法,选取两国间法律、经济、文化3个维度的指标来进行测算^[33-35],其中法律与经济距离属于正式制度距离,文化距离属于非正式制度距离。法律制度数据来自世界银行发布的全球治理指数,该指数包含话语权和问责制、政治稳定性和杜绝暴力、管制质量、政府管制效率、法制程度以及腐败控制6个指标;经济制度维度指标来源于美国传统基金会发布的全球经济自由度指数,根据时间跨度与数据可获得性,选取数据库中的7个指标,即产权、政府支出、货币、商业、投资、贸易、财政自由;文化维度指标来自Hofstede指数,该指数提出用权利距离、个人主义、男性主义、不确定性规避、长期导向、抑制人生观共6个指标来衡量一个国家或地区的文化,数据来源于Hofstede网站。关于制度距离测量的方法,采用的是Kogut等提出的模型^[36],公式为

$$id_{it} = \sum_{d=1}^n (I_{dit} - I_{dct})^2 / nV_d \quad (2)$$

式中: I_{dit} 、 I_{dct} 分别为*i*国与中国在*d*指标上的得分; n 为制度距离所含指标数量; V_d 为*d*指标的方差。

控制变量(X_{it})的选取主要从4个方面考虑:

a. 宏观经济因素。①贸易逆差(ATB_{it}):使用各国从中国的进口额与出口额的差额的对数值表示(若为负数,取绝对值对数的负数),数值越大意味着双边贸易失衡程度越高,则引致进口国发起反倾销的概率越高。数据来源于联合国贸易和发展数据库。②汇率(Exr_{it}):汇率波动会引发一国货币的升值或贬值。进口国货币升值,产品出口竞争力下降,会增加反倾销寻求贸易保护,但本币升值导致进口产品价格相对升高,也会减少反倾销制裁的概率。汇率用人民币兑换各国本币的直接标价法的对数值表示,数据来源于联合国贸易和发展数据库。③进口国GDP增长率($RGDP_{it}$):GDP增长率可以体现一个国家经济发展状况,当进口国GDP增长率下降时,表明经济下行压力增大,此时进口国寻求贸易保护的意愿加强,对出口国发起反倾销的可能性增加^[18]。数据来源于国家统计局统计年鉴。④出口增长率($RExp_{it}$):出口

增长率是指中国对进口国的出口增速,如果出口增速过快,会导致进口国内相同行业的市场份额迅速下降。因此,出口激增通常是引致反倾销等贸易保护措施的直接原因^[17]。数据来源于联合国贸易和发展数据库。⑤进口增长率($RImp_{it}$):进口增长率表示中国从别国的进口增速。如果增速较大,表明中国是该国重要的出口市场,则与中国发生贸易摩擦的倾向较小。数据来源于联合国贸易和发展数据库。

b. 政治因素。中国是否加入WTO(WTO): WTO拥有一套严格明确的反倾销申诉与裁定程序以及较为完善的争端解决机制^[16],中国加入WTO后,受WTO规则的约束,其他国家在一定程度上减少了其利益集团游说导致的反倾销手段滥用,中国遭受反倾销的概率降低。但中国出口规模在加入WTO后迅速扩张,也会导致遭受反倾销的概率增加。2002年以前变量取0,2002年及其以后取1。

c. 策略性因素。①中国是否对其实施反倾销(TFT_{it}):反倾销具有明显的报复性,如果中国对贸易伙伴国发起反倾销,有可能遭到贸易伙伴国的报复。如果当年中国对该国发起反倾销则该变量取1,没有取0。数据来源于全球反倾销数据库。②是否是反倾销俱乐部成员国($ADclub_i$):一些发达国家,如美国、德国、法国、英国、加拿大、澳大利亚,更加可能对其贸易伙伴国采取反倾销措施,这些反倾销俱乐部中的国家更有可能对中国采取更为频繁的反倾销措施。如果是上述6个国家之一则变量取1,不是取0。

d. 其他因素。①双边地理距离($Dist_i$):地理距离较近的两国间更倾向于采用外交手段而非发起反倾销等贸易诉讼来解决贸易问题,以保持邻里国家间的友好关系^[37]。地理距离用两个国家首都之间的直线距离的对数值来表示,数据来源于CEPII的GeoDist数据库。②是否签订自由贸易协定(FTA_{it}):两国所处的外部环境也会影响反倾销行为^[17]。签订双边贸易协定的国家往往具有更为稳定的贸易关系,反倾销等贸易摩擦产生的概率也会减少。如果当年中国与该国存在自由贸易协定则变量取1,没有取0。数据来源于中国自由贸易区服务网。

2. 影响机制研究与数据说明

为检验制度距离是否通过贸易成本效应、贸易互补效应以及认知歧视效应 3 个机制来影响反倾销,借鉴温忠麟等的做法^[38-39],采用中介效应的检验方法,构建递归方程进行检验。具体递归方程为

$$AD_{it} = a_0 + \beta_1 id_{it} + \gamma X_{it} + \varphi_i + \varepsilon_{it} \quad (3)$$

$$Z_{it} = b_0 + \beta_2 id_{it} + \varphi X_{it} + \varphi_i + \varepsilon_{it} \quad (4)$$

$$AD_{it} = c_0 + \delta_1 z_{it} + \beta_3 id_{it} + \eta X_{it} + \varphi_i + \varepsilon_{it} \quad (5)$$

式中: Z_{it} 为中介变量,其余变量与前文基准模型一致。

本研究选取的中介变量包括:

a. 贸易成本效应。根据 H1,制度距离会增加贸易成本进而减少出口国遭受反倾销概率,因此,选取贸易双方之间的贸易成本(τ_{ij})作为检验贸易成本机制的中介变量。参照 Novy 贸易成本的测度方法^[40],计算中国与其他国家的贸易成本,公式为

$$\tau_{it} = 1 - \frac{x_{ict}x_{cit}}{(GDP_{it} - x_{ict})(GDP_{ct} - x_{cit})s^2 2\rho - 2} \quad (6)$$

式中: τ_{ij} 为 t 年 i 国与中国之间的贸易成本; x_{ict} 为 t 年 i 国从中国进口的货物贸易量; x_{cit} 为 t 年中国从 i 国进口的货物贸易量; GDP_{it} 、 GDP_{ct} 分别为 t 年 i 国和中国国内生产总值; ρ 为替代弹性,参照 Anderson 等的做法^[41],取值为 5~10,本研究展示的是取值为 8 时的一系列估计结果^①; s 表示可贸易商品所占的比例,参照钱学锋等的做法^[42],取值为 0.8。数据来源于联合国贸易和发展数据库。

b. 贸易互补效应。根据假设 H2,制度距离会导致进口国本土需求与进口产品存在贸易互补效应,从而减少发起反倾销概率,因此选取贸易互补性指数为中介变量,对该机制进行检验。贸易互补性指数衡量一国出口供给与另一国进口需求的匹配程度,计算公式为

$$C_{it} = \sum_k \left[(RCA_{xckt} RCA_{mikt}) \left(\frac{W_{kt}}{W_i} \right) \right] \quad (7)$$

式中: C_{it} 为 t 年 i 国与中国的贸易互补指数; RCA_{xckt} 为中国在 k 产品的比较优势; RCA_{mikt} 为 i 国在 k 产品的比较劣势^②; W_i 为全球所有产品总出口额; W_{kt} 为全球 k 产品总出口额。数据均根据联合国贸易和发展数据库的基础数据计

算而得。

c. 认知歧视效应。根据 H3,制度距离会引发双边在规则、理念等认知方面的冲突和歧视,从而增加中国遭受反倾销的概率。关于“认知歧视”的衡量,本研究认为相较于宗教、民族等变量,选用加权遗传距离作为“认知歧视”的代理变量更为合理,主要原因在于:遗传距离近的民族之间更加亲近,在文化传统和价值观体系上具有相似性,而加权后的遗传距离不仅可以衡量不同国家之间的民族构成,还能体现国家之间的认知理念的相似性和包容性,距离越大,认知差异也就越大,由此带来的歧视程度也就越大。参照黄新飞等对于遗传距离的计算方法^[11,43],中国与其他国家的加权遗传距离计算公式为

$$GD_i = \sum_i \sum_c s_{ip} s_{cp} d_{pq} \quad (8)$$

式中: GD_i 为国家 i 与中国之间的加权遗传距离; s_{ip} 为 i 国民族 p 的人口占总人口的比例; s_{cp} 为中国的民族 q 的人口占总人口的比例; d_{pq} 为民族 p 与 q 之间的遗传距离。各国与中国间的加权遗传数据来源于黄新飞等的研究^[11],为保证样本容量,对缺失数据的样本采用黄新飞等测算的该国所在大洲与中国的遗传距离平均值代替^[43]。此外,在回归中对遗传距离结果进行对数处理。

3. 变量的描述性统计

先将核心解释变量,即制度距离测算所需的法律、经济、文化 3 个维度的来源数据库基于年份和国家一致性原则进行匹配,最终匹配后的结果包含 1996—2023 年中国和 60 个国家(地区)的各制度维度的指标数据^③。由于反倾销是基于一定贸易规模才会发生的事件,匹配成功的 60 个国家(地区)均是国际贸易的主要参与者,同时也是与中国来往密切的贸易伙伴。

① 取 5、8、10 分别进行核算后,估计结论均一致。

② 产品比较优(劣)势通过该产品在该国出(进)口中所占的份额与世界贸易中该产品占世界贸易总额的份额之比来计算。

③ 数据库匹配后的指标年份为 1996 年、1998 年、2000 年以及 2002—2023 年共 25 年,部分年份数据缺失的主要原因在于法律制度维度的来源数据(即世界银行发布的“全球治理指数”)缺少 1997 年、1999 年及 2001 年数据。

历年中,中国对样本考察的这 60 个国家(地区)的出口额占中国当年总出口额的 90% 左右,且这些国家(地区)基本涵盖了 1996—2023 年对中国发起过反倾销的所有国家(地区)。因此,本研究选取的样本具有相当的代表性,也在很大程度上保障了此次研究结论的可靠性。将被解释变量、解释变量、控制变量以及中介变量的样本同制度距离数据进行匹配,所得的各变量描述性统计结果如表 1 所示。

表 2 展示了 1996—2023 年中国与样本范围内不同国家(地区)制度距离的均值分布情况(根据式(2)测算所得)。由表 2 可知:一方面,制度距离与地理距离相关,即中国与距离中国地理较近的国家间的制度距离相对较小,与较远国家间的制度距离相对较大。另一方面,制度距离与国家(地区)发达程度相关,即中国与欧盟、澳大利亚、美国、日本等发达国家(地区)之间的制度距离较大,而与东南亚、中亚、非洲和南美等发展中国家(地区)间的制度距离较小。

表 1 变量描述性统计

变量类型	变量名	变量符号	均值	标准差	最小值	最大值	观测数
被解释变量	是否遭受反倾销	AD_{it}	0.275 1	0.455 8	0	1	1 490
解释变量	制度距离	id_{it}	2.875 2	1.442 1	0.330 3	6.781 3	1 490
	贸易逆差	ATB_{it}	-0.123 3	2.071 1	-6.633 4	5.896 6	1 490
控制变量	汇率	Exr_{it}	-0.131 2	2.598 4	-4.626 2	8.348 2	1 490
	出口国 GDP 增长率	$RGDP_{it}$	0.070 1	0.132 4	-0.650 0	0.789 5	1 490
	出口增长率	$RExp_{it}$	0.362 9	0.460 3	-0.696 2	7.929 2	1 490
	进口增长率	$RImp_{it}$	0.602 0	9.574 2	-0.998 8	374.22	1 490
	是否加入 WTO	WTO	0.872 0	0.370 4	0	1	1 490
	中国是否对其实施反倾销	TFT_{it}	0.110 6	0.302 1	0	1	1 490
	是否反倾销俱乐部成员	$ADclub_i$	0.102 5	0.289 6	0	1	1 490
	双边地理距离	$Dist_i$	9.326 7	0.606 5	6.862 4	9.867 7	1 490
	是否签订自由贸易协定	FTA_{it}	0.134 2	0.243 3	0	1	1 490
	贸易成本	τ_{it}	0.540 2	0.086 9	0.301 7	0.844 1	1 490
中介变量	贸易互补性指数	C_{it}	0.923 3	0.226 5	0.231 6	1.813 3	1 490
	加权遗传距离	GD_i	5.027 8	0.887 0	1.211 9	6.070 7	1 490

表 2 1996—2023 年中国与不同国家(地区)制度距离均值分布情况

制度距离	国家(地区)
$0 \leq id_{it} < 1.5$	越南、印度尼西亚、印度、孟加拉国、巴基斯坦、菲律宾、俄罗斯、马来西亚、泰国、塞尔维亚、摩洛哥、巴西
$1.5 \leq id_{it} < 3$	伊朗、保加利亚、秘鲁、克罗地亚、罗马尼亚、土耳其、阿根廷、南非、哥伦比亚、墨西哥、韩国、委内瑞拉、特立尼达和多巴哥、斯洛伐克、萨尔瓦多、波兰、希腊、拉脱维亚、意大利、捷克、乌拉圭、立陶宛、斯洛文尼亚
$3 \leq id_{it} < 4.5$	日本、匈牙利、西班牙、马耳他、智利、葡萄牙、爱沙尼亚、法国、新加坡、德国、比利时、美国、瑞士
$id_{it} \geq 4.5$	卢森堡、奥地利、加拿大、爱尔兰、英国、挪威、澳大利亚、荷兰、芬兰、新西兰、瑞典、丹麦

4. 内生性处理

除遗漏变量外,本研究还可能面临因制度距离与反倾销之间的逆向因果关系所引发的内生性问题。一般而言,一个国家或民族的文化演化进程较为缓慢,在中短期内中国与贸易伙伴国的非正式制度距离即文化距离保持不变(这在变量测算中可以体现,测算得出的文化距离是非时变的变量),但中国可以在中短期内对正式制度即经济与法律制度进行调整。所以,虽然国家之间的制度距离会通过多种渠道影响反倾销,但如果出口产品频繁遭受反倾销,中国可以对相应的正式制度进行调整,从而可能改变中国与其他国家的总制度距离。为解决制度距离与中国遭受反倾销之间潜在的双向因果关系以及遗漏变量导致的内生性问题,利用工具变量进行处理。考虑到通常只有正式制度距离与反倾销可能存在逆向因果关系,本研究选取建交时长作为正式制度距离的工具变量,再利用式(2)中 Kogut 等提出的制度距离的测

量模型^[36],将建交指数构建的距离与文化距离结合,构建关于总制度距离的工具变量,具体公式为

$$IV_i = \sum_{d=1}^n (I'_{dit} - I'_{dct})^2 / V_d + cd_i \quad (9)$$

式中: IV_i 为制度距离的工具变量; cd_i 为中国与*i*国的文化距离; I'_{dit} 为*i*国与中国建交时长,将中国视作与自身1949年建交,即 $I'_{dct} = t - 1949$ 。设 t_0 为*i*国与中国建交时点,因此建交时长维度差异: $|I'_{dit} - I'_{dct}| = (t - 1949) - (t - t_0) = t_0 - 1949$ 。

结果表明:一国与中国建交时间越早(长),与中国的法律、经济制度差异越小。本研究选取建交时长作为正式制度距离工具变量,主要基于两方面考量:一方面,建交时长能够有效解释经济和法律制度距离的变化,即满足工具变量的“相关性”。外交关系可以视为两国之间长期性的正式制度安排,国家之间历史悠久的外交关系可使双边贸易活动嵌入特定的制度背景^[44]。外交关系建立的时间越长,双方之间的民间与官方交流越多,各国企业对对方国家的经济与法律制度了解越深入,双方产生经济和法律制度摩擦的概率也会随之下降。同时,外交关系建立的时间越长,双方处理政治经济文化方面摩擦积累的经验越多,越有可能将诸如经济和法律领域摩擦的事件控制在可接受范围内。更为重要的是,随着两国间外交关系的持续和延长,贸易双方在经济与法律规则方面相互借鉴、自我调整、相互磨合,有助于缩小双边的经济制度与法律制度距离^[45]。因此,有充足的理由认为,建交时长与双边正式制度距离的变化紧密相关。另一方面,建交时长与遭受反倾销概率之间具有很强的“外生性”:第一,其他国家与中国建立外交关系属于历史事件,不受之后反倾销事件的影响。第二,本研究认为其他国家与中国建交时间长短仅通过制度距离渠道影响中国产品遭受反倾销的概率,即满足工具变量的“排他性”性质。但值得注意的是,两国建立外交关系的时间长短是否会通过影响双边贸易量对反倾销产生影响?实际上,两国贸易量迅速增加的主要原因并不在于是否建立外交关系,而在于两个国家之间是否签订了某种形式的自由贸易协定,或者两国同

时加入某个贸易自由化组织(如WTO、RTA、FTA等)。一般来讲,若两国仅建立外交关系却未签订各类区域贸易协议,其关税税率及其他非关税贸易壁垒会较高,致使中国出口产品在进口国的市场价格偏高。在此情况下,建交时间的长短对中国出口产品在进口国的市场出口量影响较小,不会对进口国相关产业构成威胁并触及反倾销的条件。第三,中国在遵循和平共处五项基本原则基础上,与其他国家建立外交关系,即使建交时间长短在某种程度上影响两国之间的合作关系,也会根据互利互惠原则,在协商谈判的基础上通过某种制度协调对中国出口产品遭受反倾销的情况产生影响。因此,从理论上讲,建交时长不会直接影响反倾销,只能通过制度距离途径影响反倾销,基于建交时长建立的工具变量是合理的。当然,本研究在基准回归部分,还会从实证角度验证选取工具变量的有效性。

四、估计结果与分析

1. 基准估计结果

此次研究的基准回归采用面板二值选择模型(Xtlogit)对方程进行估计;使用Probit两步法对含工具变量的二值选择模型进行估计;使用混合回归(Logit)对工具变量的有效性进行检验^①。考虑到核心解释变量——制度距离指标构建过程中使用的文化距离指标为非时变变量,如果采用面板二值固定效应模型,则制度距离中的文化距离因素会在回归中被剔除,这显然不符合研究初衷。而随机效应模型允许这一情况的存在,因此,基准回归使用随机效应模型进行估计^②,同时汇报工具变量法的估计结果,工具变量法在一定程度上也可以解决遗漏变量带来的内生性问题。

① 各模型选取理由为:第一,Xtlogit较于Xtprobit模型可以进行霍斯曼检验从而选择固定效应、随机效应还是混合回归;第二,Probit两步法是目前能对含工具变量的面板二值选择模型进行有效估计的唯一方法;第三,工具变量为非时变变量,混合回归的结果能更加精确直观地展示工具变量的有效性。方颖等^[46]在检验工具变量有效性时均使用混合回归。

② 霍斯曼检验接受了随机效应的原假设,也在一定程度上支持了本研究选用的面板随机效应模型的有效性与合理性。

题。为进一步提高模型的估计精度,本研究还控制了所有模型的年份固定效应并利用稳健标准误处理异方差问题。

表 3 汇报了基准回归以及用工具变量进行内生性处理后的估计结果。其中,列(1)汇报了制度距离对中国遭受反倾销的概率的影响;列(2)(3)分别汇报了工具变量的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估计结果;列(4)(5)分别汇报了反倾销对工具变量的回归结果以及反倾销同时对制度距离及其工具变量的回归结果,用以验证工具变量的有效性。制度距离系数在列(1)回归结果中显著为负,这表明随着中国与其他国家制度距离的增大,中国遭受这些国家反倾销制裁的概率会降低;在用建交时

长作为制度距离的工具变量对内生性进行处理后,列(3)中制度距离的估计系数依旧显著为负^①,说明在考虑内生性问题后,结果依然与基准回归相同,即制度距离总体上对反倾销有抑制作用。

结论同样表明,制度距离的贸易成本效应与贸易互补效应的综合作用效果要大于认知歧视效应。本研究认为主要有以下原因:第一,贸易成本效应和贸易互补效应主要作用于反倾销的前两个条件,即制度距离对产品的价格与正常价值差额以及产品是否会对本土产业构成威胁的影响,但认知歧视效应主要作用于条件 3,即两者因果关系的判定上,引起反倾销的条件 3 是以条件 1 和条件 2 为基础的。换句话说,

表 3 基准回归与工具变量内生性处理结果

变量	基准回归		工具变量回归		工具变量检验	
	(1)	(2)	(3)	(4)	(5)	
	AD_{it}	IV_first	AD_{it}	AD_{it}	AD_{it}	
id_{it}	-0.434** (-2.08)		-0.651** (-2.26)		-0.424*** (-5.99)	
IV_i		0.0608*** (2.87)		-0.123* (-1.97)	-0.0701 (-1.22)	
ATB_{it}	0.206*** (2.73)	0.0367** (1.97)	0.0782*** (3.23)	0.104** (2.42)	0.128*** (2.93)	
Exr_{it}	-0.135 (-0.88)	-0.223*** (-15.42)	-0.143** (-2.08)	-0.00402 (-0.12)	-0.0942*** (-2.58)	
$RGDP_{it}$	-2.795*** (-2.72)	-1.324*** (-3.63)	-1.377*** (-2.89)	-1.123 (-1.40)	-1.630** (-2.08)	
$RExp_{it}$	0.0177 (0.05)	-0.125 (-1.34)	-0.173* (-1.81)	-0.108 (-0.52)	-0.213 (-1.14)	
$RImp_{it}$	-0.122 (-0.56)	-0.00108 (-0.13)	-0.152** (-2.32)	-0.258*** (-2.89)	-0.313*** (-2.88)	
WTO	1.923*** (2.98)	-0.482** (-2.11)	0.645*** (2.89)	1.217** (2.29)	1.037** (1.99)	
TFT_{it}	0.540 (1.39)	-0.220* (-1.93)	0.588* (1.90)	1.470*** (5.15)	1.423*** (4.84)	
$ADclub_i$	3.609*** (3.34)	1.179*** (14.22)	1.642*** (9.86)	1.673*** (6.24)	2.322*** (7.99)	
$Dist_i$	0.131 (0.59)	-0.0104 (-0.47)	0.113** (2.22)	0.289*** (3.22)	0.314*** (3.20)	
FTA_{it}	0.575 (1.24)	-0.0133 (-0.07)	0.128 (0.89)	0.273 (0.91)	0.310 (1.15)	
$_cons$	-2.794*** (-3.08)	3.065*** (18.47)	0.830 (0.73)	-2.256*** (-4.22)	-1.149** (-2.20)	
年份固定效应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Obs	1490	1490	1490	1490	1490	

注:括号内为 t 统计量,*、**和***分别表示在 10%、5%和 1%的统计水平上显著。下同。

① 工具变量的实证结果稳健,因篇幅问题不再列示。

如果不存在低价行为和威胁本土产业的现象,即使存在一定的歧视效应,也很难引致反倾销。在此情况下,贸易成本效应与贸易互补效应对反倾销的作用更加直接。因此,制度距离上升造成的贸易成本提升与贸易互补程度增加对反倾销产生的抑制作用大于制度距离带来的认知歧视对反倾销的促进作用。第二,从时间趋势角度来看(即考虑三种效应的动态变化),在不同的时间点,双边的贸易成本与贸易互补程度受双边制度距离变化的影响会迅速产生变化,但认知歧视效应由于受《中国入世议定书》第15条的约束,以及理念冲突在短时间内的相对稳定性,其在动态时间内跟随制度距离变化的幅度相对较小。因此,在考虑动态变化时,也是负向效应占据主导位置,制度距离在总体上会抑制中国遭受反倾销概率。第三,上述推论也受到充足的事实依据支撑:从截面角度来说,根据WTO统计,对中国发起反倾销数量最多的前10个国家或地区(包含欧盟)中,有7个为发展中国家(地区),印度更是高居榜首。在全球范围内,发展中国家对中国发起反倾销的数量及其占该国对外发起反倾销总数的比例均远高于发达国家。从此次测度的制度距离来看,中国与发展中国家的制度距离要小于与发达国家之间的制度距离。根据统计描述部分的表2中的测算结果可知,与中国制度距离最近的前20个国家(地区)基本上均为发展中国家(地区)。从时间趋势来说,自1992年提出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以来,中国与市场经济国家的经济制度距离在逐步缩小。加入WTO之后,中国废止、修订了与世贸组织规则不一致的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同时制定一批新的法律法规,中国与WTO成员之间与经济相关的法律

制度距离也迅速缩小。与此同时,中国经济快速增长,出口产品逐步升级,与其他WTO成员产品竞争程度日益加剧,但遭受反倾销的概率反而增大。

随后对工具变量的有效性进行验证。先观察工具变量的“相关性”及是否存在弱工具变量问题,通过表3中列(2)汇报的结果可得,工具变量在1%的显著水平下对制度距离存在显著影响,且在使用工具变量后,列(3)参数的标准误(可通过 t 值与系数判断)并没有明显比列(1)基准回归大。由此可以判定本研究所使用的工具变量具有较强的“相关性”,也不存在严重的弱工具变量问题。再借鉴方颖等提出的判断方法^[46]观察工具变量的排他性。具体而言,根据列(4)汇报的结果,工具变量系数显著。但在加入制度距离后,列(5)中工具变量变得不显著而制度距离显著,这表明工具变量只能通过影响制度距离进而影响反倾销,“排他性”得以验证。综上,本研究选取的工具变量有效,使用工具变量的回归结果同样有效。

2. 稳健性检验

(1)产品层面

反倾销通常基于产品层面发起,如果将中国在特定年份出口到目的国的所有反倾销事件加总再判断中国是否遭遇了目的国反倾销,然后在此基础上进行回归,很有可能会高估制度距离对反倾销的影响大小。因此,使用中国出口到某目的地的每种HS8位数产品是否在某年遭遇反倾销(AD_{ipt})为被解释变量,采用产品层面数据进行回归,从而考察结论的稳健性。回归结果见表4列(1)(2),其中制度距离系数显著为负,表明制度距离增大,会降低中国遭受反倾销的概率,这与基准估计结果一致。

表4 稳健性检验结果

变量	考虑产品层面		考虑反倾销数量		考虑反倾销调查	
	(1) AD_{ipt}	(2) $AD_{ipt}(IV)$	(3) AD_{it}	(4) $AD_{it}(IV)$	(5) Me_{it}	(6) $Me_{it}(IV)$
id_{it}	-0.005 72 *** (-2.89)	-0.013 5 *** (-2.97)	-0.187 *** (-2.86)	-1.792 ** (-2.31)	-0.415 * (-1.70)	-0.653 *** (-2.84)
控制变量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年份固定效应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Obs	78 610	78 610	1 490	1 490	1 490	1 490

注:列(1)(2)还控制了产品固定效应。

(2)反倾销数量

如果采用是否遭受反倾销二元变量为被解释变量进行估计,可能会忽略制度距离对反倾销遭受次数的影响,为此用“遭受反倾销制裁的次数”替换“是否遭受反倾销制裁”,用“面板 OLS 法”替换“面板 Logit 法”来对基准方程进行回归估计,对含工具变量的模型则采用两阶段最小二乘法(2SLS)进行回归。回归结果见表 4 列(3)(4),制度距离变量系数显著为负,表明制度距离增大,会降低中国遭受反倾销的概率,因此前文的基准估计结果是稳健的。

(3)反倾销调查

进口国在发起反倾销制裁之前,还需要经历一系列的法律程序,其中发起反倾销调查就是必不可少的环节之一。事实上,很多时候无论进口产品是否存在倾销行为,进口国感觉自身利益受到威胁或损害后,都会发起反倾销调查。为检验上述制度距离影响反倾销相关理论的有效性,以“反倾销调查”为研究对象,用中国是否遭受到反倾销调查(Me_{it})情况取代反倾销制裁作为被解释变量,检验结论是否稳健。回归结果见表 4 列(5)(6),制度距离变量系数仍显著为负,表明制度距离越大,中国遭受的反倾销调查越少,结果依然与基准回归一致。

3. 三种效应检验

基于前文理论假说,利用式(3)(4)(5)逐一检验贸易成本效应、贸易互补效应以及认知歧视效应共三种效应是否成立,此外,各方程均使用建交工具变量处理内生性问题。表 5 汇报了国家层面三种效应的估计结果,其中列(1)汇报了式(3)(基准回归)的估计结果。列(2)(4)(6)汇报了式(4)的估计结果,即中介变量对制

度距离回归的估计结果,考察制度距离对中介变量的影响。列(3)(5)(7)汇报了式(5)的估计结果,即反倾销同时对制度距离和中介变量进行回归,主要考察中介变量对反倾销的影响。

第一,表 5 中列(2)(3)汇报的结果表明,制度距离会显著增加贸易成本,且贸易成本的提高会显著降低中国遭受反倾销的概率。在加入中介变量即贸易成本后,列(3)中制度距离系数与列(1)相比明显上升,这印证了贸易成本的上升确实是制度距离抑制反倾销的一个重要渠道,符合假设 H1 预期。第二,通过列(4)(5)估计结果可以得出,制度距离会显著促进贸易互补,且贸易互补会显著抑制反倾销。相较于列(1)基准回归,列(5)中制度距离系数明显上升,这也表明贸易互补程度的提高是制度距离抑制反倾销的另一个重要渠道,符合假设 H2 预期。第三,根据列(6)(7)汇报的估计结果,制度距离越大,则认知歧视程度也就越大,且认知歧视对中国遭受反倾销的概率有显著的促进作用。列(7)中制度距离系数相较于列(1)明显下降,验证了制度距离的增大会通过歧视促进反倾销的机制成立,符合假设 H3 预期。

以上结果表明,制度距离对反倾销的影响存在三种机制,即制度距离会通过提高贸易成本和促进贸易互补这两个机制来抑制中国出口产品遭受反倾销的概率,但也会通过引发认知歧视这一机制增加遭受反倾销的概率。本研究结论拥有丰富的文献支撑,可靠性强,且与现有研究相比,对制度距离和反倾销的关系进行了更深入、更全面的探索,主要体现在以下三方面:第一,现有与“贸易成本”机制有关的研究中,潘镇以引力模型为研究背景,分析得出制度

表 5 国家层面三种效应估计结果

变量	基准	贸易成本效应		贸易互补效应		认知歧视效应	
	(1) $AD_{it}(IV)$	(2) $\tau_{it}(IV)$	(3) $AD_{it}(IV)$	(4) $C_{it}(IV)$	(5) $AD_{it}(IV)$	(6) $GD_{it}(IV)$	(7) $AD_{it}(IV)$
id_{it}	-0.651 ** (-2.26)	0.092 1 ** (2.15)	-0.428 *** (-2.87)	0.025 1 ** (2.20)	-0.607 *** (-3.76)	1.059 *** (2.97)	-0.768 *** (-6.33)
z_{it}			-3.262 *** (-5.11)		-0.524 ** (-2.29)		0.130 ** (2.41)
控制变量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年份固定效应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Obs	1 490	1 490	1 490	1 490	1 490	1 490	1 490

距离会增加产品出口的成本^[12]。在引力模型中,高出口成本也意味着高出口定价,而大量学者也明确指出出口价格与反倾销间有显著的负向关系^[17,47],以上均与本研究关于贸易成本效应的结论一致,但本研究进一步理顺了各理论相互之间的逻辑关系。第二,在与“贸易互补”机制有关的研究中,Belloc 认为制度距离也会造成两国在比较优势产品上的差异^[30],而本研究的贸易互补变量就是以产品比较优势为基础构造的,因此本研究得出的制度距离的“贸易互补效应”是对 Belloc 的研究结论的有力支撑^[30],并在此基础上延伸了对贸易互补与反倾销关系的理论和实证研究。第三,在与“认知歧视”机制相关的现有研究中,刘似臣等研究得出政治和经济等制度因素的交织使得中国产品在反倾销中受到了歧视待遇^[48];贾玉成等研究得出制度差异越大,贸易双方意识形态的对抗程度越深,会增加反倾销发生的概率^[49]。以上研究与本研究的认知歧视效应含义相近,都表达了制度差异引起的认知歧视对反倾销发生概率的促进作用,但是本研究的结论也佐证了鲍晓华研究得出的反倾销的实施具有主观性与歧视性这一观点^[18]。

五、结论与启示

利用 1996—2023 年中国与 60 个贸易伙伴的国家层面的反倾销数据进行实证检验,结果表明:制度距离会增加双边贸易成本,较高的贸易成本会通过提高出口定价以及限制出口数量进而降低中国遭受反倾销的概率;制度距离会提高双边贸易互补程度,减少中国出口产品对进口国本土同类企业产品的威胁,进而降低中国遭受反倾销的概率;制度距离越远,双边规则与理念等认知方面的冲突越大,会提高中国遭受反倾销的概率。总体而言,在本研究考察范围内,制度距离的增大会降低中国出口产品遭受的反倾销概率。随着中国经济实力的上升,对外经贸摩擦必然存在长期性和复杂性的趋势,需要有充分的估计和应对,此次研究结论具有重要的政策含义:

第一,正确认识贸易摩擦产生的深层次原因。本研究发现,制度差异并不是导致贸易摩擦加剧的根本原因,制度距离对贸易摩擦具有

“双刃剑”效应,其产生的贸易成本效应与贸易互补效应反而有利于减缓反倾销等贸易摩擦发生的概率。虽然中国与世界其他国家在政治、经济、文化制度上存在一定差异,但这种差异所体现的人类文化的多样性正是世界的基本特征,不同制度凝聚着不同民族的智慧和贡献,制度的多样性带来交流,孕育融合,促进创新,推动人类进步。改革开放以来,中国把握和顺应世界多极化、经济全球化、文化多样化的潮流,坚持互利共赢开放战略,制定适合中国国情的对外开放政策,大力推进对外开放的体制机制改革,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历史和实践充分证明,坚持“四个自信”,走中国特色的对外开放道路,是中国对外开放取得巨大成功的关键。基于此,中国应根据自身经济社会发展的实际需要,把握好对外开放的步骤和节奏,通过推动更高水平的对外开放以有效缓解对外贸易摩擦:一方面,应积极推动经济全球化朝着更加开放、包容、普惠、平衡、共赢的方向发展,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争取和平发展的外部环境,赢得更长的时间窗口;另一方面,可以通过更高水平的对外开放倒逼国内经济体制改革,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推动中国对外贸易从高速增长向高质量发展转型。

第二,加强中国与发达国家关于反倾销的制度协调。中国应加快推进制度创新,消除中国产品频繁遭受反倾销和反补贴调查的制度性原因:一方面,应依据 WTO 规则,对各级政府出台的各种产业政策、财政补贴政策等进行合规性审查;根据国际通行的“竞争中性”原则,推动税收中性、债务和补贴中性、融资中性、政府采购中性和监管中性,无差别对待各类所有制企业,逐步消除所谓的“国有企业获得了不公平竞争优势”的制度性问题。同时,中国应进一步加强与发达国家的政治经济文化交流,通过产业对话、谈判磋商、法律抗辩、业界合作等非正式制度措施化解反倾销等经贸摩擦。另一方面,要合理设定应对制度歧视性贸易摩擦的红线,以中国庞大的国内市场需求为后盾,以贸易摩擦的对等报复为底线,做好打持久战的准备,争取通过长期细致艰苦谈判,逐步修订中

国与其他国家签订的双边和多边贸易协定,逐步消除贸易协定中针对中国的歧视性条款。例如,对于违犯WTO规则对中国发动的贸易制裁以及在谈判中漫天要价的做法,要给予坚决反击,为中国的对外开放创造公平合理的国际市场环境。对在反倾销调查与裁定中仍采取“替代国”或变相继续采取“替代国”以及滥用贸易救济措施的做法,要通过政府交涉、法律抗辩、产业对话等多种手段,积极探索化解摩擦的新方法。同时,要保有通过立法授权,对恶意挑起贸易摩擦行为进行对等报复的余地,坚决捍卫自身的合法利益。

第三,积极参与国内国际贸易治理规则重构。对内,要应对标高标准的国际经贸规则,系统清理违反公平、开放、透明市场规则的各种政策文件,对地方政府出台的各种政策措施进行合规性审查,推动差异化、选择性的产业政策向普惠化、功能性的产业政策转变。对外,应稳步扩大规则等制度型开放。传统的国际贸易规则已经越来越难以适应以全球化产业链、供应链、价值链为核心的产业分工与贸易新格局的发展需要,主要发达经济体与大型跨国企业关注的规则措施已由“边境措施”转向“边境内措施”,因此,构建高标准国际经贸规则是全球产业链、供应链、价值链纵深发展的客观要求。当前,中国正积极参与《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CPTPP)等高标准国际经贸规则的制定与对接。通过深化国内相关领域的改革,如知识产权保护、数字经济规则、环境保护标准等,推动国内法律法规与国际规则接轨。这不仅有助于缓解对外贸易的制度性摩擦,还能为中国企业提供更坚实的制度保障,维护产业链供应链韧性与安全水平,推动中国经济更高水平开放。

第四,加强国内制度改革与开放的联动。一方面,国内制度改革是高水平开放的重要支撑,高水平开放需要强大的国内治理能力作为保障。通过完善国内法律法规、提升政府治理效能、加强风险防控能力等措施,为高水平开放提供坚实保障。特别是,当前数字贸易和绿色贸易领域已成为国际贸易的重要领域,中国需在数据跨境流动规则、碳关税应对机制等规则

领域深化改革,为数字贸易和绿色贸易发展提供保障。另一方面,虽然中国在要素市场化配置、国企改革、金融开放等领域取得显著进展,但仍需通过进一步深化这些领域的改革,激发市场活力,提升国内产业链供应链竞争力。通过优化营商环境、降低市场准入门槛等措施,吸引更多外资企业参与国内经济活动,为贸易高质量发展提供 stronger 内生动力。同时,进一步加强区域开放合作模式改革,推进海南自由贸易港、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等重大开放举措,深化“点线面”结合的开放模式,为国内制度改革与开放联动积累重要实践经验,为应对国际贸易摩擦提供区域性的解决方案。

参考文献:

[1] 习近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 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在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M]. 北京:人民出版社,2022.

[2] 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 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M]. 北京:人民出版社,2024:25.

[3] 冯伟业,卫平. 中美贸易知识产权摩擦研究——以“337调查”为例[J]. 中国经济问题,2017(2): 118-124.

[4] 杨飞,孙文远,程瑶. 技术赶超是否引发中美贸易摩擦[J]. 中国工业经济,2018(10):99-117.

[5] 王孝松,常远. 双边关系与贸易保护——来自中国遭遇贸易壁垒的经验证据[J]. 世界经济与政治,2022(2):32-59.

[6] 钱学锋. 以制度型开放引领实施自由贸易试验区提升战略[J]. 人民论坛·学术前沿,2024,(22): 77-89.

[7] 王孝松,谢申祥. 发展中大国间贸易摩擦的微观形成机制——以印度对华反倾销为例[J]. 中国社会科学,2013(9):86-107.

[8] 钱学锋,杨婷婷,王京文. 监管异质性与全球价值链参与[J]. 财贸经济,2024,45(9):125-142.

[9] NAM H J, FRIJNS B, RYU D. Trade openness and income inequality: the moderating role of institutional quality[J]. Global Finance Journal, 2024, 60: 100959.

[10] OBENPONG KWABI F, ADEGBITE E, EZEANI E, et al. Political uncertainty and stock market

- liquidity, size, and transaction cost: the role of institutional quality [J].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Finance & Economics*, 2024, 29(2): 2030-2048.
- [11] 黄新飞, 翟爱梅, 李腾. 双边贸易距离有多远? ——一个文化异质性的思考[J]. *国际贸易问题*, 2013(9): 28-36.
- [12] 潘镇. 制度质量、制度距离与双边贸易[J]. *中国工业经济*, 2006(7): 45-52.
- [13] 吴亮, 郭元源, 贺易宁. 供应链稳定畅通的隐形壁垒: 非正式制度距离、方言差异与企业创新[J]. *研究与发展管理*, 2025(2): 1-14.
- [14] 邹宗森, 王秀玲, 张永亮. 制度距离与国际市场进入时间: 基于生存分析方法的研究[J]. *世界经济研究*, 2018(7): 56-67.
- [15] BOJNEC S, FERITO I. Institutional determinants of agro-food trade[J]. *Transformations in Business & Economics*, 2015, 14(2): 35-52.
- [16] 谢建国. 经济影响、政治分歧与制度摩擦——美国对华贸易反倾销实证研究[J]. *管理世界*, 2006(12): 8-17.
- [17] 梁俊伟, 代中强. 发展中国家对华反倾销动因: 基于宏微观的视角[J]. *世界经济*, 2015, 38(11): 90-116.
- [18] 鲍晓华. 中国是否遭遇了歧视性反倾销? ——兼与其他出口国的比较[J]. *管理世界*, 2011(3): 32-43.
- [19] ZHANG H Y. Political connections and antidumping investigations: evidence from China [J]. *China Economic Review*, 2018, 50: 34-41.
- [20] 韩梦雨. 异质利益群体与美国对华反倾销裁决[J]. *国际政治科学*, 2024, 9(4): 135-180.
- [21] FEINBERG R M, REYNOLDS K M. The spread of antidumping regimes and the role of retaliation in filings [J]. *Southern Economic Journal*, 2006, 72(4): 877-890.
- [22] VANDENBUSSCHE H, ZANARDI M. What explains the proliferation of antidumping laws? [J]. *Economic Policy*, 2008, 23(53): 94-138.
- [23] 罗长远, 李铮. 国际认同的贸易效应: 来自市场经济地位的证据[J]. *财经研究*, 2024, 50(10): 139-153.
- [24] 左海聪, 林思思. 2016年后反倾销领域中国(非)市场经济地位问题[J]. *法学研究*, 2017, 39(1): 157-174.
- [25] NUNN N. Relationship-specificity, incomplete contracts, and the pattern of trade [J]. *The Quarterly Journal of Economics*, 2007, 122(2): 569-600.
- [26] 杨连星, 王秋硕, 韩彩霞. 数字贸易与跨国并购影响研究: 理论机理与中国证据[J]. *数量经济技术经济研究*, 2024, 41(3): 112-130.
- [27] 马述忠, 房超. 跨境电商与中国出口新增长——基于信息成本和规模经济的双重视角[J]. *经济研究*, 2021, 56(6): 159-176.
- [28] LARIMO J. Form of investment by Nordic firms in world markets [J]. *Journal of Business Research*, 2003, 56(10): 791-803.
- [29] 刘家悦, 韩启辰. “一带一路”倡议与文化产品贸易增长[J]. *中南民族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 2023, 43(7): 115-125.
- [30] BELLOC M. Institutions and international trade: a reconsideration of comparative advantage [J]. *Journal of Economic Surveys*, 2006, 20(1): 3-26.
- [31] 方菲菲, 龙小宁. “非市场经济地位”与反倾销调查——基于全球对华反倾销调查数据的实证研究[J]. *经济学动态*, 2022(2): 35-50.
- [32] 陆建明, 杨宇娇, 梁思焱. 美国双边投资协议中签约双方负面清单的比较研究[J]. *外国经济与管理*, 2016, 38(2): 88-100.
- [33] 肖红军. 相关制度距离会影响跨国公司在东道国的社会责任表现吗? [J]. *数量经济技术经济研究*, 2014, 31(4): 50-67.
- [34] 张先锋, 杨新艳, 陈亚. 制度距离与出口学习效应[J]. *世界经济研究*, 2016(11): 124-134.
- [35] 许家云, 周绍杰, 胡鞍钢. 制度距离、相邻效应与双边贸易——基于“一带一路”国家空间面板模型的实证分析[J]. *财经研究*, 2017, 43(1): 75-85.
- [36] KOGUT B, SINGH H. The effect of national culture on the choice of entry mode [J].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Business Studies*, 1988, 19(3): 411-432.
- [37] 冯帆, 何萍, 韩剑. 自由贸易协定如何缓解贸易摩擦中的规则之争[J]. *中国工业经济*, 2018(10): 118-136.
- [38] 温忠麟, 叶宝娟. 中介效应分析: 方法和模型发展[J]. *心理科学进展*, 2014, 22(5): 731-745.
- [39] 汪伟, 刘玉飞, 彭冬冬. 人口老龄化的产业结构升级效应研究[J]. *中国工业经济*, 2015(11): 47-61.
- [40] NOVY D. Gravity redux: measuring international trade costs with panel data[J]. *Economic Inquiry*,

2013,51(1):101-121.

[41] ANDERSON J E, WINCOO E. Trade costs [J]. Journal of Economic Literature, 2004, 42 (3): 691-751.

[42] 钱学锋,梁琦. 测度中国与 G-7 的双边贸易成本——一个改进引力模型方法的应用[J]. 数量经济技术经济研究,2008(2):53-62.

[43] 黄新飞,舒元,徐裕敏. 制度距离与跨国收入差距 [J]. 经济研究,2013,48(9):4-16.

[44] 张建红,姜建刚. 双边政治关系对中国对外直接投资的影响研究 [J]. 世界经济与政治, 2012 (12):133-155.

[45] 杨连星,刘晓光,张杰. 双边政治关系如何影响对外直接投资——基于二元边际和投资成败视角 [J]. 中国工业经济,2016(11):56-72.

[46] 方颖,赵扬. 寻找制度的工具变量:估计产权保护对中国经济增长的贡献[J]. 经济研究,2011,46 (5):138-148.

[47] 蓝天,毛明月. 国际缘何对华反倾销? ——基于面板负二项回归的多样化动因分析[J]. 南开经济研究,2019 (2):25-41.

[48] 刘似臣,么晓彤,吕佳蓉. 欧盟对中国反倾销的贸易限制效应研究——基于 2010—2022 年月度贸易数据[J]. 统计研究,2024,41(4):85-97.

[49] 贾玉成,张诚. 国家形象、民主制度和贸易摩擦:来自中国的证据[J]. 社会科学文摘,2018 (4): 5-7.

(编辑:余 迪)

The “Double-Edged Sword” Effect of Institutional Distance: The Causes and Suppression of Trade Frictions in the Context of High-Level Opening-up /MA Yeqing^{1,2}, WANG Guanyu¹, ZHAO Bince¹ (1. School of Economics, Nanjing University; 2. World Economic Research Center, Nanjing University)

Abstract: Against increasing downward risks in the global economy, international trade frictions show prolonged and complex trends. Exploring the underlying causes of trade frictions and providing effective countermeasures has become crucial for advancing high-level opening-up. Taking overseas anti-dumping actions against China as an example, this paper examines whether institutional distance induces trade frictions through empirical analysis of panel data between China and 60 trading partners from 1996 to 2023. The findings are as follows: increased institutional distance generally reduces the probability of China suffering from anti-dumping. After robustness tests and using the duration of diplomatic relations to establish instrumental variables to address endogeneity problems, the conclusion that institutional distance has inhibitory effects on anti-dumping still holds. The mechanism test reveals that institutional distance between China and importing countries demonstrates a “double-edged sword” effect. While amplifying anti-dumping risks through cognitive discrimination, it mitigates the risks via trade cost and complementarity effects, with the inhibitory effect of the latter exceeding the promoting effect of the former. Therefore, in the context of high-level opening-up, correctly understanding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institutional distance and trade frictions is vital for building an advanced open economy. It is suggested that the government should calibrate opening-up steps based on domestic needs for economic and social development and strengthen institutional coordination with developed economies to eliminate institutional causes of frequent trade frictions against Chinese products. By actively participating in reshaping domestic and international trade governance rules and expanding institutional opening-up regarding rules and standards, we can avoid institutional frictions in trade and enhance the security and stability in China’s industrial and supply chains. We should strengthen the linkage between domestic reform and opening-up, provide solid guarantees for high-level opening-up, and provide a stronger endogenous driver for high-quality trade development.

Key words: high-level opening-up;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of foreign trade; institutional distance; anti-dumping; trade friction; institutional opening-up